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47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合营企业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放弃合营企业股权转让相关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合营企业龙腾数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数科”)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同意放弃龙腾数科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过程中涉及股权转让时五矿发展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后续龙腾数科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有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营企业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放弃合营企业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临2021-49)、《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与某铁矿石生产商签订2022年度长期采购合同,总金额约17.98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货源保证能力雄厚,履约能力良好,合同签订后将有助于提升公司优质铁矿石资源的获取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的议案》

根据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实际发生金额,同意增加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由原160亿元增加至190亿元,增加额度30亿元,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作以下授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决策具体操作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机构、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具体额度等。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的公告》(临2021-50)、《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同意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5亿元;同意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合作机构、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具体额度等;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公告》(临2021-51)、《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对于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融资综合授信以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的融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担保事项)。该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贸易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1-52)、《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从五矿财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对于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综合授信以及全资子公司以自身名义申请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贸易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事项,并已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临2021-53)、《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2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5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开展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业务提供担保,商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铅、铝、铜、不锈钢等。实际商品种类及其核定库容量以上海期货交易所最终实际审批及与其签署的协议为准。拟出具担保函所担保的货值将按照相关商品种类核定最大库容量,综合商品期现货历史交易价格平均值估算。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业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1-54)、《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事项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事项,并已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1-55)、《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和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为本公司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责任限额每年8,000万元人民币,保险费总额约28万元人民币。

公司全体董事因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主动回避表决,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议,董事会提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推荐朱海涛先生、魏涛先生、龙郁女士、黄国平先生、唐小金先生、姜世雄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推荐张守文先生、张新民先生、余淼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有关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1-5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外,公司董事会审阅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董事会职权的实施方案》。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简历

1、朱海涛先生:1964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近年来曾任黑龙江省宝清县县长、县委书记,黑龙江省鸡西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中冶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五矿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魏涛先生:1971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国际商务师。近年来曾任五矿海外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五矿企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龙郁女士:1972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招标师。近年来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等主要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黄国平先生:196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近年来曾任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5、唐小金先生:1962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近年来曾任五矿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企业发展部总经理,五矿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华北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华北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本公司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6、姜世雄先生:196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在职)。工程师。近年来曾任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战略管理本部总监、规划投资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守文先生:1966年12月出生。博士。近年来曾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北京大学法治与发展研究院院长,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正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张新民先生:1962年12月出生。博士。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资深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资深澳洲注册会计师、资深中国香港注册会计师。近年来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2008年5月至2010年4月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工商管理学科评议组成员,国际管理会计教育联盟理事长,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石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余淼杰先生:1976年6月出生。博士。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北京市卓越青年科学家。近年来曾任中国经济研究中心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商务部经贸政策咨询委员、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4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议,监事会提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推荐吴世忠先生、牛井坤先生、何小丽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按法定程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公司将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1、吴世忠先生:1964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近年来曾任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南长远锂科有限公司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牛井坤先生:196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近年来曾任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主要职务。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何小丽女士:1967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近年来曾任五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五矿地产有限公司(香港上市)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监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49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营企业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暨放弃合营企业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龙腾数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数科”)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的合营企业,注册资本为28,241.651300万元人民币,目前的股权结构为:五矿发展持股46%,易大宗(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大宗北京”)持股54%。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网上贸易代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工艺品、日用品;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网上商务咨询;仓储服务(不在北京范围内经营);运输代理服务;钢材加工(不在北京范围内经营);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3月13日);国际船舶运输;国际船舶管理;国内水路运输。(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国际船舶运输、国际船舶管理、国内水路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龙腾数科的资产总额为13,726万元,净资产为8,115万元(财务数据保留整数,下同),龙腾数科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72万元,净利润-2,136万元。前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合营企业员工持股计划暨放弃合营企业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相关情况

为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激发企业活力,龙腾数科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易大宗北京拟将其持有的龙腾数科20%股权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云实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实联”,该公司为龙腾科技员工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以作为专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股权,后续云实联依据员工持股方案将相应的股权分批次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

根据《公司法》及《龙腾数科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易大宗北京向云实联转让龙腾数科股权时,五矿发展对所转让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未来云实联向员工持股平台分批次转让龙腾数科股权时,五矿发展均享有优先购买权。考虑到上述股权转让是为了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促进龙腾数科长远发展,且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前后,五矿发展持有龙腾数科的股权比例和股东权益不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变,五矿发展拟放弃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相关股权转让涉及的优先购买权。

综合考虑合营企业龙腾数科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放弃相关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事项可能的影响,公司主动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经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龙腾数科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并同意放弃龙腾数科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过程中涉及股权转让时五矿发展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后续龙腾数科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有关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事项无需提交五矿发展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合营企业员工持股计划主要内容

1、员工范围:龙腾数科(包括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经营管理人员、业务骨干。

2、持股比例:员工持股总量不高于龙腾数科注册资本的20%,单一员工持股比例不高于龙腾数科注册资本的1%。

3、出资方式:员工入股应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

4、授予方式:员工股将分批次授予,原则上每一年度授予一次。未授出的股权作为预留股权由云实联持有。

5、持股方式:员工出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作为持股平台,在持股平台依据员工持股方案获得股权后,入股员工向持股平台缴纳相应出资款,再由持股平台将出资款缴纳到龙腾数科,员工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龙腾数科股权。

6、入股价格:依据在有效期内的龙腾数科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每1元实收资本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简称“每股净资产评估值”),员工入股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评估值。如果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低于1元,则员工按每股1元的价格认缴龙腾数科的注册资本,同时员工获得一定的股权补偿,补偿股权的数额按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与1元之间的差额计算。

7、股权来源:易大宗北京将其持有的龙腾数科20%股权以总价1元的价格转让给云实联,以作为专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股权,其中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中的金额为2,824.1651万元,以下简称“实缴股权”)已缴纳出资,另外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中的金额为2,824.1651万元,以下简称“认缴股权”)尚未缴纳出资。在确定具体入股员工以及入股数量、入股价格后,云实联将相应的认缴股权转让给持股平台,如果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低于1元,云实联将在转让认缴股权的同时配比转让相应的实缴股权。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龙腾数科实施员工持股有利于将股东利益、企业利益和员工利益相结合,推动龙腾数科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激活企业活力,促进龙腾数科长远发展。五矿发展放弃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过程中相关股权转让涉及的优先购买权是推动龙腾数科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会改变五矿发展在龙腾数科的股权比例和股东权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50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增加2021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额度,由原预计额度160亿元增加至190亿元,增加额度30亿元。

●本次增加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基本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2020年12月11日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同意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60亿元。2020年12月28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2020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公告》(临2020-55)、《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0-57)。

二、拟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情况

根据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实际发生金额,拟增加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由原预计金额160亿元增加至190亿元,增加额度30亿元。

三、交易双方基本情况及合同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适用的公司范围、交易对方情况及业务合同内容与前次相比未发生变化,具体详见《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公告》(临2020-55)。

四、业务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减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基于2021年度业务实际情况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有利于进一步支持相关业务的开展。

五、本次交易审议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由原预计额度160亿元增加至190亿元,增加额度30亿元,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作以下授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决策具体操作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机构、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具体额度等。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开展该项业务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加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额度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增加2021年度该项业务额度;同意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决策具体操作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51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2022年度开展上述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5亿元,费率根据单笔业务操作时具体金融市场价格波动商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单项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本次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业务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2022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5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在该额度内办理具体保理及贴现业务,业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及贴现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以上事项已于2021年12月1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务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的公司范围: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深圳市五矿电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五矿供应链商业保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等本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交易对方: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三、业务及拟签订合同主要内容

交易标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合作机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具体合作机构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合作方式: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受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服务。

业务规模: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5亿元。

业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费率:根据单笔业务操作时具体金融市场价格波动,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协商确定。

主要责任说明:1、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上述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上述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2、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合同以相关机构固定格式的《国内保理/贴现业务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四、业务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减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五、业务的组织实施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作以下授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机构、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及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具体额度等;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52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综合授信担保额度:2022年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其中对于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融资综合授信以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的融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下同;不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金额度依据具体情况确定,各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

●预计被担保人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龙腾云创产业互联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95亿元(含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2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融资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及汇率保值等相关业务。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对于五矿发展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融资综合授信以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的融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最终以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预计被担保人范围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龙腾云创产业互联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融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融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额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公司将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事项已于2021年12月1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上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钢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00247636

成立日期:1997年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张岑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8层

经营范围:零售小轿车;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钢材的进口业务以及除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其余13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通讯设备、工艺品、日用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仓储服务;运输代理服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矿钢铁资产总额为1,430,001.56万元;负债总额为1,392,407.8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1,358,399.36万元;净资产为37,593.72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543,131.03万元,利润总额18,872.44万元,净利润为14,267.33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五矿钢铁资产总额为1,926,311.29万元;负债总额为1,871,902.7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1,834,376.73万元;净资产为54,408.51万元。2021年1至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3,417,757.99万元,利润总额34,179.88万元,净利润为16,792.60万元。

2、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矿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6904 0XE

成立日期:1987年5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五层

经营范围:零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加工不锈钢制品(限分公司经营);承包境外矿产、冶金、机电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铁合金生产(仅在外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销售焦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非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金属材料、冶金炉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机电设备;信息咨询(中介除外);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矿产资产总额为453,213.22万元;负债总额为383,653.5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383,611.63万元;净资产为69,559.70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134,251.90万元,利润总额22,325.33万元,净利润为9,010.23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中国矿产资产总额为1,056,289.46万元;负债总额为969,509.7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969,467.82万元;净资产为86,779.75万元。2021年1至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2,604,763.09万元,利润总额23,453.57万元,净利润为17,561.60万元。

3、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贸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1321258

成立日期:1988年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王鹏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C座三层

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工业机器人;仓储服务;运输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矿贸易资产总额为135,833.73万元;负债总额为112,411.6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112,411.61万元;净资产为23,422.12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41,593.95万元,利润总额-2,524.84万元,净利润为-1,700.65万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五矿贸易资产总额为209,282.62万元;负债总额